**2025年兴业县巩固松材线虫病拔区成果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2025年兴业县巩固松材线虫病拔区成果服务项目主要是清理全县枯死松树、挂设诱捕器诱杀天牛和维护固定标准地等，采购金额控制在贰佰贰拾陆万元（¥2260000元）以内。

**一 、实施时间**

实施时间：签订合同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 、服务范围及目标要求**

择伐清理兴业县重点区域枯(濒)死松树及异常枯死松树，重点是原疫点镇（山心镇、蒲塘镇、石南镇、葵阳镇）和交通要道（高速公路、国道和城镇公路出入口）的林地。

通过及时清理枯死松树、适当挂放诱捕器防治媒介昆虫等综合防治措施，达到巩固兴业县拔除疫区、防止疫情反弹的目标。同时按照规定对在兴业县设置的固定病虫害调查标准地开展维护监测、调查，调查的次数、时间和调查内容均符合测报办法的要求。

**1、枯死松树的清理工作**

（1）择伐清理范围。兴业县重点区域的枯(濒)死松树及异常枯死松树，主要范围是原疫点镇（山心镇、蒲塘镇、石南镇、葵阳镇）和交通要道（高速公路、国道和城镇公路出入口）的林地。

（2）择伐清理类型。清理松树枯死木及作业标准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年版)》(林生发[2024]78号)规定执行，主要包括：病死、枯死、濒死松树(连片火灾原因枯死、人为原因致死或枯死超过2年的枯死松树除外)。

(3)时间要求。清理松树枯死木作业务必在冬春媒介昆虫非羽化期内集中进行。第一阶段在2025年4-7月清理完成第一轮，第二阶段在10 月1日至12月31日清理完成第二轮，松树枯死木清理工作必须在12月31日之前全部完成；

(4)技术要求。所有砍伐的枯死木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除害处理，伐除的松树枯死木树干及直径超过 1 cm以上的枝条实行就地焚烧除害处理或薄膜套袋熏蒸处理；在可操作条件下，伐桩不能高于5cm，在非水源区域，要求在伐桩上投入磷化铝1-2粒，加套0.8 mm以上厚度的薄膜，并盖上10cm以上泥土。除害处理率，除害处理效果达到相关技术要求。

（5）数据收集

清理过程中需记录清楚每一株松树枯死木的信息，将信息落实到镇、村、林班、小班、经纬度、地径、清理人员和摄像存档等。并按规定应用全国松材线虫病精细化管理平台(网址 <http://scxc.forestpest.cn/>) 采集和上传除治信息。

**2、挂放诱捕器防治媒介昆虫**

(1)诱捕器布设数量及方法。在综合治理区内，按约每100亩挂放1套诱捕器诱杀媒介昆虫，挂放诱捕器数量100个。诱捕器悬挂在先年枯死木发生比较集中的林地，尤其是天牛成虫携带松材线虫率较高的林分适当增加诱捕器挂设的密度，选择地势相对平坦，松树较高的林份挂放，使林内空间形成引诱剂的密度梯度，诱集天牛成虫正趋向飞行，最大限度的把诱捕器周边的天牛成虫诱集到，采取“三不挂和三多挂”的原则。诱捕器悬挂高度为距离地面不少于1.5 m，将诱捕器保持垂直状态。采取组团挂放，组内相邻诱捕器间距30-100 m，组间距离300-500 m.。

（2）基本信息记录。详细记录诱捕器的基本情况，包括地点(镇、村、林班、小班)、经纬度、海拔等基本信息，并拍照存档。

(3)诱芯的更换。使用具有正规生产许可厂家提供的产品，并按厂家提供的使用说明书在规定的时间更换诱芯。

（4）天牛成虫收集与数据记录。每15天收集天牛成虫1次，收虫时及时清理诱捕器杂物，并用具有封口功能薄膜袋将诱集的昆虫装好，按诱捕器编号标注好后带回室内，统一进行清点和分类记录，分别记录天牛成虫和其它昆虫数量；诱集到的天牛活虫，除了需要采集标本或进行松材线虫分离鉴定外，应就地人工杀灭，以防止其逃逸传播松材线虫病。

**3、固定标准地维护调查**

对在兴业县布设的固定标准地调查现场采集定位数据（经纬度）、危害照片和样株调查数据，及时录入管理系统，面上调查数据录入监测防治管理系统。图文表相符，确保监测到山头地块，数据真实可靠。

**4、工作总结和数据上报**

竣工后编写总结报告，年底前做好总结工作，将本年度清理枯死松树、挂设诱捕器等详细数据、项目成果报告、主要工作经验、存在问题进行总结和分析，并将调查记录的原始数据输入EXCEL电子表，于当年12月30日前将总结和电子表格上报至林业主管部门。

**三、验收要求：**

要施工过程中，由业主委托的第三方每3个月对综合除治的质量进行抽查，发现有问题的要及时进行整改。项目施工完成后，由业主和施工方共同聘请第三方机构在招标方的监督下按照2025年兴业县巩固松材线虫病拔区成果服务项目内容和承包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修订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4年版）》（林生发〔2024〕78号）的通知所规定的标准逐项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如果在市级抽查、区级抽查和县级检查中发现有不合格的项目，中标人要按照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在2025年12月31日除治完成后组织进行验收，验收后除治方还要对新出现的枯死树进行及时清理维护到次年3月份。

**四、付款要求：**

项目费用分三次支付：首次为第一轮枯死木除治完成后，在7月15日前支付合同费用总额的40%；第二次为10月30日前，支付合同费用总额的30%；第三次为综合评价完成后，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剩余30%部分。